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瑞联新材

股票代码: 6885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及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C 区 F0195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持,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触及5%

签署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一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 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 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其他附加生效条件。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 ,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5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5
1、基	本情况!	5
2、信	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股东	5
3、信	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	5
Ξ,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	
公司E	三发行股份 5%的情况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7
– ,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7
Ξ,	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持计划	7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8
→,	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3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8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10)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1	1
第八节	备查文件12	2
– ,	备查文件目录12	2
=,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以下含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瑞联新材/上市公司/公司	指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国富永钰	指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 + 1+44 + +	₩.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书》	
	指	2025 年 10 月 30 日,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国富永	
		钰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4 股,占公	
本次权益变动		司总股本的 0.0003%, 本次权益变动后, 国富永钰持	
		股 8,678,76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0%,权益变	
		动触及 5%刻度。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书中,如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信息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通讯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C 区 F0195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国富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731.8924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58398459XJ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1-11-15 至 2026-11-1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 (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身份	出资比例
1	宁波国富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0.9318%
2	上海国富永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8.8828%
3	吴旭淳	有限合伙人	18.1394%
4	上海国富永泓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4.6049%
5	陈海峰	有限合伙人	9.1888%
6	上海国富永熙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460%
7	上海国富永源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5348%
8	上海国富永瀛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978%
9	上海国富永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5827%
10	蒋剑松	有限合伙人	2.4735%
11	陈鼎静	有限合伙人	2.4735%
12	林建新	有限合伙人	1.8139%
13	倪志峰	有限合伙人	1.6490%
14	陈丽玲	有限合伙人	1.6490%

15	汪立钊	有限合伙人	0.9318%

3、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 地区居留权
易岭	执行事务合伙 人委派代表	女	中国	上海	否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瑞联新材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 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出于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导致的持股比例减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股份增减持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5-083),国富永钰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100,800 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058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国富永钰没有其他未完成的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未来 12 个月内如有其他减持股份或增持股份的计划,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国富永钰持有公司股份 8,679,2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03%。

2025年10月30日,国富永钰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14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3%。本次权益变动后,国富永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8,678,7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0%,权益变动触及5%刻度。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	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国富永钰	持有股份	8,679,280	5.0003	8,678,766	5.0000
	其中: 无限售条件 股份	8,679,280	5.0003	8,678,766	5.00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公司中拥有的权益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国富永钰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质押、查封、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 交易减持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股份种类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2025/8/25- 2025/9/24	集中竞价	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	5,630,285	3.2437	43.46-53.36

除上述情形及本次披露的权益变动情况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目前六个月 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 关信息进行了如实的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 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企业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国富水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宁波国富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目录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西安瑞联新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陕西省西安市
股票简称	瑞联新材	股票代码	68855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宁波国富永钰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 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C 区 F019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増加□ 減少☑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 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是否为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 继承□ 其他□	办议转让□ 间接方式转让□ 执行法院裁定□ 赠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 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 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 8,679,280 股 持股比例: 5.000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 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 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持股数量: 8,678,766 股 持股比例: 5.00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团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本页无正文,为《西安瑞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宁波国富永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国富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30日